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鉴于公司营业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大，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

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套期保值产品或者前述产品的组合。

2、交易额度及币种

公司及各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额度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交易币种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结算币种，主要币种为美元等。

3、资金来源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交易对手

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对手方为银行或其他依法可从事相关业务的金融机构，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不涉及关联方。

5、业务交易期限及授权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有效期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运作和管理。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主要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当汇率行情波动幅度较大时，会造成金融衍生工具较大的公允价值波动；若汇率走势偏离公司锁定的价格波动，存在造成汇兑损失增加的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引发内部控制风险。

3、销售预测风险：根据公司对客户应收账款进行销售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付款实现日（如付款日遇节假日），造成公司回款预测延后，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延期交割风险。

4、法律风险：公司因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而致使权益得不到法律的有效保护。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每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都需经过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在审慎判断的基础上开展，并分批次进行，确保最大限度的控制风险。同时，具体办理业务的财务部门将根据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严格内部审核，有效隔离信息，及时报告风险，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置机制。

2、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款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款的预测金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3、公司将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最大程度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为出口货款购买信用保险，从而降低客户拖欠账款所带来的风险。

4、公司在业务操作中，与金融机构签署的文件都应经过法律专业人员的审核，最大程度降低法律风险。

5、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配备专业人员，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

6、财务部应对每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登记，检查交易记录，及时跟踪交易变动状态，妥善安排交割资金，严格控制交割违约风险的发生，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开展公司套期保值业务。

7、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外汇资金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汇率变动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汇率波动的抗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能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

六、备查文件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